檔 號: 保存年限:

高雄市政府 函

地址:802721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

承辦單位:人事處給與科

承辦人: 黃文宏

電話: 07-3368333轉3969

傳真: 07-3312009

電子信箱: isinyi@kcg.gov.tw

受文者: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4月6日

發文字號:高市府人給字第1123029960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二(隨文引入)(49557532_11230299600A0C_ATTCH1.pdf、

49557532_11230299600A0C_ATTCH2.pdf)

主旨: 函轉銓敘部修正「公教人員保險被保險人一次性離退給與 按月攤提計算所據平均餘命標準表」,並自民國112年6月 1日起生效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銓敘部112年3月21日部退一字第1125547946號函辦 理。
- 二、檢附前開銓敘部原函影本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:第四類發行

副本:本府人事處電2023/04/06

市長陳其邁